

证券代码：300878

证券简称：维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3-016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周转的需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到期后续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最终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为顺利推进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贷款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办理授信、贷款等业务的相关手续，签署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若届时授信额度超过该总额上限，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尚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